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
承辦人：李湘寧

電話：24301505 分機127

電子信箱：ac6892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信義區信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學參字第115012142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(3602411_11524P007346_1150121423_115D2033499-01.pdf、3602411_11524P007346_1150121423_115D2033500-01.pdf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辦理115學年度教育部國民教育中央輔導團
(以下簡稱央團)新任輔導員第1次遴選簡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5年5月15日臺教授國字第1155501477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相關事項詳如簡章，擇要說明如下：

(一)遴選資格：

1、具5年以上教學年資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編制內正式教師。

2、具各該分團學科專長教師證，或相關學經歷證明。

3、其他指定條件請參考簡章附件1「115學年度新任輔導員遴選名額及專長需求彙整表」。

(二)受理推薦期間：即日起至115年6月3日(星期三)止，採線上報名。報名教師是否符合基本資格，由本部辦理初步審查，其結果及後續遴選事宜，將於115年6月10日(星期三)前公告於「教育部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」(簡稱CIRN)。

(三)遴選作業重要期程：

1、遴選日期：115年6月17日(星期三)。



2、錄取公告日期：115年6月26日（星期五）前於CIRN公告正取、備取名單，並於公告後函知正式錄取名單。

(四)為避免教師參與央團業務影響學校事務，報名前，請先行與服務學校溝通，經校長同意且服務學年度免兼任導師職務後，再行報名。

(五)115學年度期初團務會議於115年8月3日（星期一）至8月7日（星期五）辦理，新任央團輔導員應全程參加；未全程參加者，不予聘任。

三、有關央團之運作，以及央團輔導員之權利義務、考核，悉依「教育部國民教育中央輔導團設置及運作要點」辦理，請報名教師自行參閱。

四、檢附遴選簡章1份供參。

正本：基隆市各公立國民中小學(含市立高級中學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(含附件)

電 2026/05/18 文
交 13:41:31 章

